

115寒假幸福餐券相關說明與注意事項

1.採一卡通數位學生證領取餐食(靠卡感應)

(寒假期間:1/24~2/22, 當天23:59分前領取完畢, 沒有補領機制)

2.若有遺失卡片的同學, 改以《手輸卡號加學號》的方式領餐(請將

卡號、學號先填寫於聯絡簿中)

3.可使用超商為全台便利商店(7-11、萊爾富、OK、楓康超市), 全家超商除外, 但部分特殊便利商店無法兌領, 請依超商公告為主(如台鐵門市、學校、廠辦及商場店舖)及雖使用超商發票但為集團關係企業門市

4.卡片於登錄為一卡通數位學生證後, 除可至上述商店兌餐之外, 仍可正常使用一卡通電子票證功能如交易、儲值、乘車等功能

5.注意事項及取餐流程請參閱學校網頁公告

6.若有上述相關問題(如遇到超商設備問題導致逾期), 可洽詢一卡通客服專線(07-7912000)或教育局體健科以及輔導室資料組(8653424#152)

彰化縣115年幸福餐券注意事項

- 一、115年幸福餐券面額：國中、國小皆為70元。
- 二、兌領注意事項：
- (一) 限每日當日取餐，取餐時段不限。
 - (二) 領餐內容應有主食（不含泡麵等長天期食品），不得單一領取飲品。
 - (三) 不得領取含糖或咖啡因飲品，如為餐點組合搭配飲品，可領取果汁、鮮乳。

供餐廠商	國小、國中70元 可折抵金額	兌餐方式	可兌餐門市
楓康超市		櫃台	全台門市
OK	80元		部分特殊門市 如：台鐵門市、 部分學校、廠辦 及商場店舖除外
HILife 萊爾富		櫃台、 KIOSK機台	
7-ELEVEN			

常見問題處理：卡片遺失費用及領餐方式

iPASS — 卡通

如寒假期間學生發生卡片遺失，仍可以依手輸卡號、學號方式進行領餐，但須支付工本費以完成卡片補發。

每張工本費為128元(含稅)，因卡片將作為數位學生證使用，請同學務必妥善保管。(如擔心卡片遺失，可填寫至聯絡簿上)

[優先確保領餐]

無卡片期間，請學生至超商使用“**手輸卡號、學號**”方式領餐。學生卡號、學號資料可至親師生系統、APP、一卡通後台查詢。